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科員 許雯涵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321
傳真：03-3342906
電子信箱：10043779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雙龍國民小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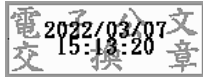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7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力字第111005747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376736800A_111005747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銓敘部函知各機關經列入公務人員相關考試任用計畫
之現缺職務，該職務原約聘僱人員解聘僱時點一案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依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1年3月3日部銓三字第
1115430958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



人事室 111/03/07 15:32



1110001561

有附件